

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復興北路57號12樓之三
聯絡人：姚慕蘭
電話：02-27766133#158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董執字第1080002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80002191_Attach1.doc、108000219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擬請 貴署協助公告本會辦理之107學年度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申請辦法，並轉文至所屬國民中、小學，鼓勵符合標準學生踴躍參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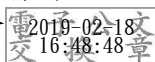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於民國73年5月19日由董之英先生與嚴道博士共同創立，以「促進國民身心健康、預防保健重於治療」為宗旨，致力於菸害防治、食品營養、心理衛生等工作，三十餘年來，已成為台灣具公信力之公益團體，得到政府與民間的肯定。
- 二、為了紀念嚴道博士對公益事業的卓越貢獻，並讓其公益的理念永續傳承，特設立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獎勵品學兼優且熱心公益之國中、小學生。
- 三、懇請 貴署協助公告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申請辦法，轉函至各縣市教育局處所屬國民中、小學，請該校公告本獎助學金申請辦法、申請表格，並於民國108年4月12日前將申請文件寄送至董氏基金會。
- 四、「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」申請辦法、申請表格如附件，敬請查收。亦可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www.jtf.org.tw/>）

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



裝

訂



線

